

##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定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 月 9 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8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1 月 9 日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2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2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双马街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提案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本次发行的方式和发行数量

2.0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限售期

2.06、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2.07、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2.08、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09、上市地点

提案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提案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提案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提案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提案 7：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的议案》；

提案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提案 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上述提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上述提案均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提案，上述提案均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提案。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项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本次发行的方式和发行数量	√
2.0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限售期	√
2.06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2.07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2.09	上市地点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 年 1 月 4 日，上午 10:00-11:30 ，下午 13:00-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8 年 1 月 4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双马街99号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政编码:215121），传真号码：0512-6285212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

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信函或传真到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 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或电子邮件登记，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建平、谢武

联系电话：0512-62852336 联系传真：0512-62852120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双马街99号 邮编：215121

5、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 1、《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390，投票简称：天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有），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如有），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项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本次发行的方式和发行数量	√			
2.0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限售期	√			
2.06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2.07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2.09	上市地点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注：如欲投赞成票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委托股东姓名签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股）：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如果委托书未注明股东的具体表决指示，股东代理人有权全权代理表决。

附件三：

##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股东或代理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参会登记表，须股东或代理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填写完整的签字或盖章原件均有效。